

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7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件	2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我单位主要职责为以下内容：

- （一）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修复的监督管理。
- （二）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
- （三）负责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
-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
- （五）负责全县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
- （六）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木材利用及相关林业产业政策。
- （七）指导全县森林派出所工作，指导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

二、机构设置情况

柳林县林业局设4个内设处室分别是：

- （一）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信息、宣传、法制、督查、机要、档案、保密、政务公开、党建、规划财务等机关日常工作。
- （二）生态修复股
- （三）森林资源管理股
- （四）改革发展与科学技术股

林业局行政编制6名，实有5人，设局长1名，副局长1名。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18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49.1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247.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410.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53.3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32.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732.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732.94	总计	62	10732.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732.94	10732.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	8.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9	8.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	8.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2	5.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	5.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	3.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	1.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47.59	2247.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6.52	16.52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6.52	16.52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5.26	15.26					
2110501	森林管护	12.51	12.51					
2110507	停伐补助	2.75	2.75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49.18	549.18					
2119803	“三北”工程建设	549.18	549.1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6.63	1666.6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6.63	1666.63					
213	农林水支出	8410.34	8410.34					
21302	林业和草原	7980.18	7980.18					
2130201	行政运行	83.18	83.1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878.05	2878.0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	1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7.28	117.28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98	2.9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0	3.0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2271.83	2271.8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13.85	2613.8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00	3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00	30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30.16	130.16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0.16	130.1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3.32	53.3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3.32	53.3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3.32	5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8	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8	8.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	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32.94	104.88	10628.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	8.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9	8.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	8.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2	5.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	5.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	3.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	1.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47.59		2247.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6.52		16.52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6.52		16.52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5.26		15.26			
2110501	森林管护	12.51		12.51			
2110507	停伐补助	2.75		2.75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49.18		549.18			
2119803	“三北”工程建设	549.18		549.1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6.63		1666.6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6.63		1666.63			
213	农林水支出	8410.34	83.18	8327.16			
21302	林业和草原	7980.18	83.18	7896.99			
2130201	行政运行	83.18	83.1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878.05		2878.0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		1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7.28		117.28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98		2.9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0		3.0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2271.83		2271.8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13.85		2613.8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00		3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00		30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30.16		130.16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0.16		130.1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3.32		53.3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3.32		53.3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3.32		5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8	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8	8.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	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18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49.1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29	8.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2	5.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247.59	1698.40	549.1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410.34	8410.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53.32	53.3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8	8.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32.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732.94	10183.76	549.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732.94	总计	64	10732.94	10183.76	549.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183.76	104.88	1007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9	8.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9	8.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	8.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2	5.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	5.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	3.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	1.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98.40		1698.4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6.52		16.52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6.52		16.52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5.26		15.26
2110501	森林管护	12.51		12.51
2110507	停伐补助	2.75		2.7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6.63		1666.6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6.63		1666.63
213	农林水支出	8410.34	83.18	8327.16
21302	林业和草原	7980.18	83.18	7896.99
2130201	行政运行	83.18	83.1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878.05		2878.0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		1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7.28		117.28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98		2.9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0		3.0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2271.83		2271.8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13.85		2613.8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00		3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00		30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30.16		130.16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0.16		130.1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3.32		53.3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3.32		53.3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3.32		5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8	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8	8.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	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33.39	30201	办公费	0.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5.59	30202	印刷费	0.0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4.3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9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5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7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30211	差旅费	0.66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8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4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87.66	公用经费合计								17.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9.18	549.18		549.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49.18	549.18		549.18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49.18	549.18		549.18	
2119803	“三北”工程建设		549.18	549.18		549.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林业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784.08
货物	2	5.66
工程	3	103.90
服务	4	674.52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17.22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1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1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0,732.94万元，支出总计10,732.9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494.01万元，下降4.4%，支出总计减少494.01万元，下降4.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项目减少（如红枣核桃示范建设项目、退化林修复项目、国土绿化等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0,732.94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0,732.94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0,732.9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04.88万元，占比0.98%；

项目支出10,628.06万元，占比99.02%。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732.94万元，支出总计10,732.9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494.01万元，下降4.4%；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494.01万元，下降4.4%。主要原因是2023年林业农林水项目多，2024年林业农林水项目减少（如红枣核桃项目、退化林修复、国土绿化项目等）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7.66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7.22万元，项目支出10078.8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0,183.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88%。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43.19万元，下降9.29%。主要原因是2023年林业农林水项目多，2024年林业农林水项目减少（如红枣核桃项目、退化林修复、国土绿化项目等）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7.66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7.22万元，项目支出10078.8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183.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29万元，占比0.08%；

卫生健康支出(类)5.02万元，占比0.05%；

节能环保支出(类)1,698.40万元，占比16.68%；

农林水支出(类)8,410.34万元，占比82.5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53.32万元，占比0.52%；

住房保障支出(类)8.38万元，占比0.0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750.07万元，支出决算10,183.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87%。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9.53万元，支出决算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99%，用于本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较上年决算增加8.2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基本养老保险用的科目为行政运行，2024年用的科目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所以导致增加8.29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5.66万元，支出决算5.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9%，用于本单位医疗生育保险缴纳。较上年决算增加5.02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医疗生育保险用的科目为行政运行，2024年用的科目为卫生健康，所以导致增加5.02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2,960.19万元，支出决算1,698.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37%，用于林业森林资源和造林项目。较上年决算减少827.41万元，下降32.76%，主要原因是2024年林业项目减少如红枣核桃项目、退化林修复等。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9,560.50万元，支出决算8,41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97%，用于林业生态保护及修复项目。较上年决算减少290.80万元，下降3.34%，主要原因是2024年林业项目减少如红枣核桃项目、退化林修复等。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3.32万元，用于柳林县林业低效林改造项目。较上年决算增加53.32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此项目，2024年省级下达此项目，所以导致增加53.32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9.20万元，支出决算8.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09%，用于本单位住房公积金缴纳。较上年决算增加8.3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住房公积金用的科目为行政运行，2024年用的科目为住房保障支出，所以导致增加8.38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4.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7.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

公用经费17.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49.18万元、支出总计549.18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549.1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549.1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单位无此项目，2024年中央财政下达超长期国债安排的“三北”工程项目，所以导致增加549.18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9.00万元，支出决算9.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3.84万元，增长74.42%，主要原因是：因公务用车外出次数增多，燃油、修理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3.84万元，增长74.42%，主要原因是：因公务用车外出次数增多，燃油、修理增加；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0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3辆，主要用于：车辆的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费等。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22万元，比2023年减少0.83万元，下降4.6%，主要原因2024年办公设备减少，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4.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6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3.9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74.52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车辆的燃油费、过路费、保险费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2024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16个，涉及资金10628.06万元：1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中央转移（项目）支付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项 目 名 称：2024年森林资源管护资金

主 管 部 门：柳林县林业局

评估组/评估机构（章）：_____

评估时间：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评价工作开展时间）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估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

柳林县林业局 2024 年森林资源 管护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 年度中央下达我局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森林资源管护资金 18.1 万元，上级来文依据是晋财资环【2023】208 号、柳财农【2024】11 号文件。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晋财资环【2023】208 号、柳财农【2024】11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度中央下达我局森林资源管护资金 18.1 万元全部到位。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度森林资源管护资金 18.1 万元资金到位后，我局将按照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主要用于国营林场防灭火，护林员及重点工程的专项经费。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柳林县林业局在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资金预算内资金过程中，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财政部、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挪用和违反合同约定支付等现象。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格按规定执行，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目标：围绕“林业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目标，扩大社会影响力，坚持森林发展，生态扶贫，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建设森林资源消耗，保护好森林资源。

完成情况：迅速按照文件精神全部按时完成。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对社会保护效益能够按照程序实施，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

（2）质量指标。不定期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检查，加强管理发现问题，及时督查整改。

（3）时效指标。该指标由完成进度、完成质量等指标完成，完成进度和质量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

（4）成本指标。无成本指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期完成任务，未偏离绩效目标，强化国有林管护工作，国有林管护得到高质量发展。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将2024年森林资源管护资金绩效评价报告和结果作为下一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有力提升国有林保护工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无其他说明



xx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管护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林业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18.1万元	18.1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1万元	18.1万元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8.1万元	18.1万元	18.1万元	
			提高质量	100%	100%	
			按照规定完成	100%	100%	
			森林资源管护资金	18.1万元	18.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发展经济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数进一步提高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国有林生态保护成果	加强	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有序发展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中央转移（项目）支付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项 目 名 称：2024年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

主 管 部 门：柳林县林业局

评估组/评估机构（章）：柳林县林业局

评估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评价工作开展时间）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估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

柳林县林业局 2024 年退耕还林延长期 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 年度中央下达我局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 1936 万元，上级来文依据是晋财资环[2023]201 号、晋林规发[2023]82 号、柳财农[2024]11 号文件。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晋财资环[2023]201 号、晋林规发[2023]82 号、柳财农[2024]11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度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 1936 万元全部到位，该项资金包括 2017 年度 10.36 万亩、2018 年度 6 万亩、2019 年度 3 万亩三个年度共计 19.36 万亩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亩均补助 100 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农户补助资金到位后，我局以柳林发[2024]31 号文件全部分解下达各乡镇，及时组织兑现到户。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柳林县林业局在执行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中央预算内资金过程中，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财政部、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挪用和违反合同约定支付等现象。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准确、

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目标：围绕“林业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目标，扩大社会影响力，在资金兑现过程中严把验收关、公示关、审核关，确保兑现面积1亩不缺，兑现资金1分不少。

完成情况：迅速按照文件精神全部按时足额发放到户。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局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开会研究部署抚育补助资金兑现工作，准确、高效、快捷的完成兑现任务，完成率达100%。

（2）质量指标。2024年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足额准确兑现到户，公众满意度排在全省前列，满意度达100%。

（3）时效指标。通过我局和财政及时沟通，上下一致完成率达100%。

（4）成本指标。无成本指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期完成任务，未偏离绩效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为，简化程序，准确识别，快速兑现到户，充分提高资金使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将 2024 年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和结果作为 2025 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有力保障退耕还林成果的巩固。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柳林县林业局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林业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1936万元	1936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36万元	1936万元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936万元	1936万元	1936万元		
			全部用于抚育补助	100%	100%		
			2024年前半年全部完成	100%	100%		
			2024年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	1936万元	19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足额兑现资金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足额下达到户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巩固退耕还林成果	加强	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中央转移（项目）支付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项 目 名 称：2024年中央财政超长期特别国债（三北项目）

主 管 部 门：柳林县林业局

评估组/评估机构（章）：_____

评估时间：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评价工作开展时间）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估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

柳林县林业局 2024 年中央财政超长期特别国债 支出（三北工程）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 年度中央、省下达我局三北工程（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2024 年中央财政超长期特别国支出（三北工程）预算投资及绩效目标情况具体如下：根据吕财资环【2024】238 号、柳财企【2024】575 号文件精神，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超长期特别国支出（三北工程）预算指标 4345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吕财资环【2024】238 号、柳财企【2024】575 号文件精神，柳林发【2024】151 号文件共下达我局吕梁市南部四县吕梁山生态保护和修复重点项目（柳林县）2024 年度退化林修复项目资金 549.1847 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中央财政超长期特别国支出（三北工程）预算内投资项目共支出 549.1847 万元，执行进度为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柳林县林业局在执行 2024 年中央财政超长期特别国支出（三北工程）预算内投资项目过程中，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财政部、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专款专用，未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期完成任务。未偏离绩效目标。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

充分利用 2024 年中央财政超长期特别国支出（三北工程）预算内投资项目资金，用于该项目营造林工程建设，同时确保工程质量、苗木能栽得上、保得住，成活率、保存率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将 2024 年中央财政超长期特别国支出（三北工程）预算内投资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和结果作为 2025 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提高工程建设质量，全面全方位管理好林业工程建设，确保全县青山绿水长存，给全县人民创造一个舒适优美的工作生存环境。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柳林县林业局
2025年1月14日

柳林县林业局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三北工程）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林业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4345万元	549.18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345万元	549.18万元	13%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345万元	4345万元	4345万元	
		质量指标	全部用于生态保护和修复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4年前半年已完成549.18万元	549.18万元	549.18万元	
	成本指标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三北工程）资	4345万元	43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户收入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林业建设,确保青山绿化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林业巩固健康	加强	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建设发展	加强	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柳林县林业局 2023 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投资及绩效目标情况具体如下：根据晋财资环【2023】218 号、收文柳财农【2024】12 号文件精神，下达 2024 年预算指标 2.75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晋财资环【2023】218 号、柳财农【2024】12 号文件精神，柳柳林发【2024】115 号下达国营林场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资金 2.75 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国营林场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资金共支出 2.75 万元，执行进度为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柳林县林业局在执行中央财政第二批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过程中，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财政部、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挪用和违反合同约定支付等现象。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格按规定执行，经费支出与预算

批复用途相符，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目标：围绕“林业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目标，扩大社会影响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建设，做好火源管控和火灾隐患排查，确保不发生森林火灾。

完成情况：迅速按文件要求把2023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落实到位。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指标逐项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局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开会研究部署林业工作，分拨上级专项资金。精准、高效、快捷的完成发放任务，完成率达100%。

（2）质量指标。2023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足额准确应用于国营林场蓄水池工程建设中，公众满意度在全省排名前列，满意度达100%。

（3）时效指标。及时和财政沟通上下一致完成率达100%。

（4）成本指标。无成本指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期完成任务。未偏离绩效目标。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充分利用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林业草原生态保

护恢复资金预算指标资金，用于该项目国有林场蓄水池建设，同时确保工程质量、加强森林防灭火基础实施建设，因地制宜，合理规划，科学选址，提升防灭火综合控制能力。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将2023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绩效评价报告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提高工程建设质量，全面全方位管理好林业工程建设。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xx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林业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2.75万元	2.75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75万元	2.75万元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2.75万元	2.75万元	2.75万元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	2.75万元	2.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林管护经济效益增长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数进一步提升森林资源保护与恢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发展效益指标	加强	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柳林县林业局 2024 年国有林管护 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 年度中央下达我局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林场）资金 18.2 万元，上级来文依据是自然资办发【2023】12 号、晋林规发【2022】68 号、晋财农【2022】201 号文件。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自然资办发【2023】12 号、晋林规发【2022】68 号、晋财农【2022】201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度中央下达我局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林场）资金 18.2 万元全部到位。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度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林场）资金 18.2 万元资金到位后，我局将按照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主要用于国营林场防灭火，护林员及重点工程的专项经费。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柳林县林业局在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资金预算内资金过程中，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财政部、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挪用和违反合同约定支付等现象。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

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目标：围绕“林业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目标，扩大社会影响力，坚持森林发展，生态扶贫，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建设森林资源消耗，保护好森林资源。

完成情况：迅速按照文件精神全部按时完成。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对社会保护效益能够按照程序实施，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

（2）质量指标。不定期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检查，加强管理发现问题，及时督查整改。

（3）时效指标。该指标由完成进度、完成质量等指标完成，完成进度和质量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

（4）成本指标。无成本指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期完成任务，未偏离绩效目标，强化国有林管护工作，国有林管护得到高质量发展。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将2024年国有林管护资金绩效评价报告和结果作为下一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有力提升国有林保护工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柳林县林业局
2025年2月17日



xx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林场)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林业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18.2万元	18.2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2万元	18.2万元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18.2万元	18.2万元	18.2万元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	18.2万元	18.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发展经济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数进一步提高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国有林生态保护成果	加强	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

中央转移（项目）支付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项 目 名 称：2024年上一轮退耕还林生态抚育

主 管 部 门：柳林县林业局

评估组/评估机构（章）：_____

评估时间：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评价工作开展时间）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估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

柳林县林业局 2024 年度上一轮退耕还林生态 抚育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 年度中央下达我局上一轮退耕还林生态抚育资金 34 万元，上级来文依据是晋财资环[2023]207 号，柳林县财政局下达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柳财农[2024]11 号文件。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晋财资环[2023]207 号、柳财农[2024]11 号文件精神，2024 年度上一轮退耕还林生态抚育资金 34 万元全部到位，该项资金包括 2004 年度 1.7 万亩退耕还林生态抚育补助资金，亩均补助 20 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度上一轮退耕还林生态抚育资金到位后，我局以柳林发[2024]32 号文件全部分解下达各乡镇，及时组织兑现到户。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柳林县林业局在执行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中央预算内资金过程中，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财政部、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挪用和违反合同约定支付等现象。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格按规定执行，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目标：围绕“林业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目标，扩大社会影响力，在资金兑现过程中严把验收关、公示关、审核关，

确保兑现面积1亩不缺，兑现资金1分不少。

完成情况：迅速按照文件精神全部按时足额发放到户。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局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开会研究部署抚育补助资金兑现工作，准确、高效、快捷的完成兑现任务，完成率达100%。

（2）质量指标。2024年度上一轮退耕还林生态抚育资金足额准确兑现到户，公众满意度排在全省前列，满意度达100%。

（3）时效指标。通过我局和财政及时沟通，上下一致完成率达100%。

（4）成本指标。无成本指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期完成任务，未偏离绩效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为，简化程序，准确识别，快速兑现到户，充分提高资金使用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将2024年度上一轮退耕还林生态抚育资金绩效评价报告和结果作为2025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有力保障退耕还林成果的巩固。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柳林县林业局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上一轮退耕还林生态抚育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林业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数 (B/A)		
	年度资金总额:	34万元	34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4万元	34万元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4万元	34万元	34万元	
		质量指标	全部用于抚育补助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4年前半年全部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2024年上一轮退耕还林生态抚育补助资	34万元	3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足额兑现资金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足额下达到户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巩固退耕还林成果	加强	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有序发展	加强	加强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	100%	100%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完成值。